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 in EDB(SPM)/F&A/35/2 Pt.11 電話 Telephone: 3509 8504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AC/R80 傳真 Fax Line: 2573 3467

政府帳目委員會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陳向紅女士

陳女士：

政府帳目委員會
就《審計署署長第八十號報告書》第五章的審議
資助學校校舍的保養和改善工作

你於2023年5月22日來信收悉。就委員會提出的查詢，我獲授權作詳細回覆。

來信分項(a)

2. 教育局校舍保養管理組的編制有69個公務員職位，截至2023年5月5日的實際人數為66人。由工程顧問和承辦商聘用的63名駐工地人員，包括專業人員、工地督導和技術人員、行政人員、資訊科技支援人員等，並不計算在部門的人手編制中。

3. 校舍保養管理組的公務員主要職能包括統籌處理校舍保養和改善工程申請的工作，通過每年的資源分配工作申請撥款、擬備邀請資助學校提交大規模修葺工程申請的通告、就申請作評估和估算學校擬議工程的費用、審核大規模修葺工程項目、緊急修葺工程項目和個別的學校翻新／改建／改善工程項目的詳細報告、就修葺工程項目進行核查，及監督和管理獲委聘進行修葺和改善工程項目的工程顧問及承辦商。

4. 至於由工程顧問和承辦商聘用的63名駐工地人員，主要職能是在公務員團隊的監督下，協助公務員團隊處理上述日常工作，並直接向公務員團隊匯報。校舍保養管理組已採取措施，確保駐工地人員不會參與核查任何與他們有僱傭關係的工程顧問和承辦商負責的相關工程，以避免任何利益衝突。

5. 教育局會繼續適時檢視部門架構及人手編制，如有需要會按既定機制開設新職位。

來信分項(b)

6. 因應教育局在2014年4月1日起從房屋署接手為屋邨資助學校進行獲批核的修葺工程項目，校舍保養管理組由原來的22個公務員職位編制增至32個，包括兩名高級專業人員，三名專業人員及五名工地督導人員。另外，因應教育局在2019年4月1日起從建築署接手為非屋邨資助學校進行每個預算費用多於200萬元的獲批核修葺工程項目，校舍保養管理組由原來的61個公務員職位編制增設至66個，包括一名專業人員及四名工地督導人員¹。

來信分項(c)

7. 政府以公開招標方式批出定期工程顧問合約及定期保養合約，擇優而取。按政府建築及有關顧問公司遴選委員會手冊，政府一般不會限制競技者可以投得的合約數目。

8. 經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各區學校數目及分佈、工程複雜程度及工程額預算等，當局決定將各區學校的維修保養工程分拆成六份定期保養合約，而工程顧問合約則分為三份。

9. 分拆定期保養合約有助分散單一承辦商因任何原因不能履行合約的風險，亦可鼓勵更多承辦商競投參與學校工程，引入競爭。為此，當局設定限制，同一承辦商於三年度的合約年期內只可投得最多兩份定期保養合約。至於分拆六份定期保養合約，當中考慮了公務員團隊監督管理承辦商的效能，以確保不同承辦商按當局各項規定妥善進行維修保養工程。

10. 另一方面，現時由三份定期工程顧問合約管理六份定期保養承辦商合約，教育局亦設定限制，每名工程顧問負責管理的兩份定期保養合約會由

¹ 包括兩名因應付日常工作需要由非公務員合約職位轉至公務員編制的工地督導人員。

不同承辦商負責。此機制可確保在任何緊急情況下承辦商可按當局要求跨區支援，進一步控制風險。

來信分項(d)

11. 一般而言，在學校提出大規模修葺工程申請後，教育局四個區域教育服務處會給予意見，初步確認申請項目可受資助。而待工程顧問進行實地視察後，區域教育服務處會從學校需要及學校實際情況給予進一步意見，並在電腦系統上作記錄。視乎各區人手配置，每名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每年平均處理約十多所學校的大規模修葺工程申請。按現時的申請數量及人手安排，可以應付。

來信分項(e)

12. 綜合施工檢查分為屋宇設備工程及建築工程，抽查人員分別來自該兩個工程專業類別。按工程性質分類，助理屋宇裝備督察或助理工程監督會進行實地綜合施工檢查及撰寫報告，報告交予屋宇裝備督察或工程監督複核，所有抽查報告最後會交予屋宇裝備工程師或屋宇保養測量師審批，並轉發至工程顧問跟進。因應工作量，駐工地人員亦會協助抽查工作，但所有抽查報告均經由相關的公務員職位（即屋宇裝備工程師或屋宇保養測量師）負責審批。負責上述工作的兩類屋宇設備工程及建築工程人員分別為19人及35人。有關人員除進行綜合施工檢查外，也須進行其他抽查及管理工程顧問及承辦商工作。

來信分項(f)

13. 西貢區和大埔區的建築工程分別由兩個不同的定期保養承辦商負責。綜合施工檢查的分區安排實指當局的人手調配安排，對保養承辦商的合約分區沒有任何影響。

來信分項(g)

14. 教育局因應每年的施工令數目訂定每年所需的綜合施工檢查總數，大致按月份平均分配。每年的綜合施工檢查總數約佔全部大規模修葺工程及緊急修葺工程施工令的三成，具足夠代表性。每月檢查目標數目見附件一。在學校假期，例如暑假，會選取較多大規模修葺工程下的施工令作

檢查，而在其他月份則會選取較多緊急修葺工程下的施工令作檢查。因應上述的每月平均檢查目標數目，部門的人手安排在不同月份大致保持平穩。

15. 一般而言，選出作綜合施工檢查的施工令都是工程期比較長、工序較為複雜及工程開支較大的施工令。在2020-21至2022-23財政年度中，每年平均約有25%的緊急修葺工程施工令獲選取作綜合施工檢查；另外每年平均約有60%的大規模修葺工程施工令獲選取作綜合施工檢查。教育局人員會按實際工程進度、工程複雜性及工程風險等因素，作出專業判斷，選取施工令作綜合施工檢查。我們認為無需為大規模修葺工程及緊急修葺的檢查比例訂下硬指標。

來信分項(h)

16. 教育局在2021年1月至2022年9月期間每月進行的綜合施工檢查數目見附件二。某些月份的檢查數目低於目標數目，主要原因是因為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學校暫停面授課堂或實行嚴格的防疫規定，政府人員、工程顧問及承辦商未能進入校舍工作，又或工程人員感染須隔離。雖然綜合施工檢查於某些月份低於目標，但當局已在其他分區及其他月份加大工作量。在上述期間，就屋宇設備工程施工令進行的綜合施工檢查合計4 025次，遠較目標的3 780次為多；而在同期，就建築工程施工令進行的綜合施工檢查合計4 576次，亦較目標的4 200次為多。

來信分項(i)

17. 工程顧問如未能如期就綜合施工檢查發出的通知回覆教育局，教育局主要會透過不同層級的定期會議，跟進工程顧問尚未完成處理的事項。根據相關合約內訂明的條款，如工程顧問未妥善回覆及跟進工程，將不能收取有關階段的工程顧問費用。故此，工程顧問有足夠經濟誘因盡快回覆並妥善管理各項工程。另外，工程顧問能否適時跟進教育局的通知，亦會反映在季度評核報告內。評核報告會上載至發展局的工程顧問管理資料系統，而當工程顧問日後參與政府其他合約招標時，其過往的評核表現也會獲考慮。

18. 教育局同意上述情況有待改善。為此，教育局已於2023年5月完成電腦系統更新，系統會自動發送電郵提醒工程顧問逾期未回覆教育局因應綜合施工檢查發現發出的通知。教育局亦會進一步提升系統，使系統在不同時段，如限期即將屆滿之前或已逾期多時，自動發送電郵提醒定期工程顧問，包括其管理層及前綫人員，要求妥善跟進個案。教育局亦會更清晰地向工程顧問反映逾期回覆的後果。

來信分項(j)

19. 綜合施工檢查應在施工令完成前進行。正如上文第15段所言，選出作綜合施工檢查的施工令一般都是工程期比較長、工序較為複雜及工程開支較大的施工令。在2021年1月至2022年9月期間，教育局進行了8 601次綜合施工檢查，有5 935次（約70%）能夠在工程完工前進行。

20. 當承辦商在電腦系統報告完工日期後，工程顧問須進行實地視察，並審視承辦商提交的完工資料，以在電腦系統核證工程完工日期。有2 666次綜合施工檢查在工程完工後才得以進行，主要原因是承辦商提交完工資料予工程顧問審閱有所延誤，或工程顧問未能適時安排人員到學校驗收已完成的工程項目及在電腦系統核證工程完工日期。故此，電腦系統未能及時更新紀錄而教育局的抽查人員未能適時進行抽查。就報告中指工程完工後延遲超過730天才進行綜合施工檢查的七宗個案，經翻查資料確認，實為相關人員誤用綜合施工檢查表格紀錄其他檢查。換言之，該七宗個案**並非**涉及綜合施工檢查延誤。

21. 延遲進行綜合施工檢查**並非**因為工程期過短。在2 666項工程中有2 602項（約98%）的預計施工期超過30日，其中超過90日的有1 698項工程（約64%）。

22. 為改善進行綜合施工檢查的延誤情況，教育局已進行提升電腦系統工程，如工程被抽出作綜合施工檢查，工程顧問將不能輸入比綜合施工檢查日期較早的完工日期。另外，提升電腦系統後也會協助抽查人員及早分辨尚未完工的施工令作綜合施工檢查。教育局現時人手編制大致可以應付綜合施工檢查目標數目。教育局會繼續適時檢視部門架構及人手編制，如有需要會按既定機制開設新職位。

來信分項(k)

23. 教育局正擬備指引，規定完成技術保證核查的時限，預計於兩個月內完成。

來信分項(l)

24. 工程顧問已回覆及跟進所有教育局就技術保證核查發出的通知。

25. 工程顧問如未能如期就技術保證核查發出的通知回覆教育局，教育局主要會透過不同層級的定期會議，跟進工程顧問尚未完成處理的事項。根據相關合約內訂明的條款，如工程顧問未妥善回覆及跟進工程，將不能收取有關階段的工程顧問費用。故此，工程顧問有足夠經濟誘因盡快回覆並妥善管理各項工程。另外，工程顧問能否適時跟進教育局的通知，亦會反映在季度評核報告內。評核報告會上載至發展局的工程顧問管理資料系統，而當工程顧問日後參與政府其他合約招標時，其過往的評核表現也會獲考慮。

26. 為改善有關情況，教育局已於2023年5月完成第一部分的電腦系統更新，系統會自動發送電郵提醒工程顧問逾期未回覆教育局就技術保證核查發出的通知。教育局亦會進一步提升系統，使系統在不同時段，如限期即將屆滿之前或已逾期多時，自動發送電郵提醒定期工程顧問，包括其管理層及前綫人員，要求妥善跟進個案。

來信分項(m)

27. 就審計報告書第2.6(a)(i)段表七提及工程完工日期與抽選施工令以進行技術保證核查相隔時間最長的個案，其原因為工程顧問未能適時在電腦系統核證施工令完工日期。當中，承辦商提交完工資料予工程顧問審閱有所延誤，而工程顧問亦未能適時安排人員到學校檢驗已完工項目。為避免同類事件，教育局將會提升電腦系統，工程顧問如在預計工程完工日期後90天仍未於系統核證施工令的完工日期，電腦系統會發出警示。

來信分項(n)

28. 質量保證核查是針對已完工的項目進行的全面核查。教育局人員會收集項目由批核至相關工程完工的所有文件資料，包括工程項目的申請／批核、招標、有關施工令、工程報告等，並作出核查，以審核整個項目流程是否按所需程序進行。與綜合施工檢查及技術保證核查不同，質量保證核查過程無需實地視察。一般而言，教育局會於六星期內完成質量保證核查的初步核查，並於12星期內完成核查報告。

來信分項(o)

29. 對承辦商而言，若承辦商不按時提交工料數量簿，將會被扣回回收款。對工程顧問而言，未交妥工料數量簿的個案會被視為未獲確認正式完成的個案，工程顧問將不能收取有關階段的工程顧問費用。故此，承辦商及工

程顧問均有足夠經濟誘因盡快提交並核實工料數量簿。事實上，有超過70%施工令的工料數量簿能按時提交。

30. 當工程顧問核證施工令完工後，承辦商須於核證的完工日期90天內將工料數量簿提交至教育局的電腦系統以作查核。承辦商提交工料數量簿出現延誤，主要原因包括須配合學校的時間表安排現場量度已完成的工程細項、需時預備及提交所須的建築物料或產品認證文件、保證書或詳細工程記錄、以及工程顧問未能適時核證完工日期。

31. 若承辦商不按時提交工料數量簿，會被扣回回收款。此做法行之有效，為大多數工務部門所採用。教育局會在與承辦商的定期會議中監察及提醒承辦商提交工料數量簿，並要求工程顧問適時核證完工日期。教育局將會提升電腦系統，工程顧問如在預計工程完工日期後90天仍未於系統核證施工令的完工日期，電腦系統會發出警示。

32. 審計報告書第2.13段表十一中提及最長提交工料數量簿的個案，為個別事件。此個案涉及修改學校現有供水系統及建築結構構件，而工程顧問及承辦商須提交文件給相關政府部門審核，程序較一般工程複雜和需時。當完成上文第31段的電腦系統提升工程後，相信延誤提交工料數量簿的情況會有所改善。

來信分項(p)

33. 審計報告書第2.15(c)及(d)段所指的八宗個案涉及人為錯誤。當電腦系統按工程合約條款自動產生「扣回回收款」及「發還回收款」兩項指示後，需經人手處理扣回和發還相關款項。負責文書工作的人員未有按指示的日期先後次序執行指示，以致發生同日扣回和發還相關款項／先發還後扣回的情況。教育局已修正有關問題，並更新工作流程及加強培訓避免同類事件發生。

來信分項(q)

34. 審計期間為2020-2022年，正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因各項檢疫隔離規定，工程人手在當時嚴重短缺。儘管如此，工程顧問和承辦商在教育局的監察下按合約要求分配適當及足夠的人手，盡力維持所有必要的緊急修葺工作，並因應防疫抗疫需要，推出專項改善工程計劃，包括：分別為596所學校更換自動感應水龍頭及827所學校加強通風系統。至疫情緩和，教育局、工程顧問及承辦商已即時追回進度，甚至超額完成部分工作。現時，工程顧問及承辦商大抵能夠提供足夠人手履行合約要求。

來信分項(r)

35. 教育局已於2023年5月更新系統。學校可在2023年6月開始於系統填寫及交回2023年3月至5月份的季度工程滿意度調查問卷。一如以往，學校亦可以其他不同途徑如電話、電郵、信件等形式隨時向教育局反映意見。

來信分項(s)

36. 校舍保養管理組平均每年收到一百多間學校發出的嘉許信，以2023年第一季來說，校舍保養管理組已收到160封嘉許信。就2021年9至11月的季度滿意度調查，有800多所進行工程的學校當中，有183所提交工程滿意度調查問卷，當中有25所（即進行工程的學校的3%）對一些項目給予不滿意評級。詳情見附件三。工程顧問須就不滿意評級到訪有關學校，並向教育局提交訪校報告和建議改善措施。相關記錄會載於工程顧問提交的總結報告內，工程顧問亦在定期會議上向教育局報告相關跟進工作，但部分訪校及跟進細節沒有載於會議記錄內。教育局已提醒工程顧問須就所有跟進工作擬備充足文件記錄。

37. 展望未來，教育局會繼續協助學校進行校舍的修葺和保養工作，以期提升教學環境。

教育局局長

(哈夢飛  代行)

2023年6月2日

綜合施工檢查的目標數目

每月檢查目標數目 (屋宇設備工程)		每月檢查目標數目 (建築工程)	
分區 1 (中西區，灣仔，港島東，南區)	30	分區 1 (中西區，灣仔，港島東，南區)	30
分區 2 (離島，油尖旺，九龍城)	30	分區 2 (離島，油尖旺，九龍城)	30
分區 3 (深水埗，荃灣，葵青)	30	分區 3 (深水埗，荃灣，葵青)	30
分區 4 (屯門，元朗)	30	分區 4 (屯門，元朗)	30
分區 5 (觀塘，西貢，黃大仙)	30	分區 5 (觀塘，黃大仙)	30
分區 6 (沙田，大埔，北區)	30	分區 6 (沙田，北區)	30
---	---	分區 7 (西貢，大埔)	20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中進行的綜合施工檢查數目

檢查數目（屋宇設備工程）

年份	月份	分區 1	分區 2	分區 3	分區 4	分區 5	分區 6	合計 %	
檢查目標數目		30	30	30	30	30	30	180	%
2021	1	45	32	34	45	32	31	219	22%
	2	29	31	33	30	35	32	190	6%
	3	38	30	31	30	32	34	195	8%
	4	31	36	30	30	30	30	187	4%
	5	40	31	30	30	30	31	192	7%
	6	34	32	30	31	30	34	191	6%
	7	30	32	30	30	31	51	204	13%
	8	36	30	30	30	30	82	238	32%
	9	33	31	30	30	30	39	193	7%
	10	33	31	30	30	31	34	189	5%
	11	37	32	30	30	30	32	191	6%
	12	35	33	30	30	30	30	188	4%
2022	1	30	30	30	30	30	30	180	0%
	2	31	34	30	30	30	30	185	3%
	3	30	31	18	30	30	37	176	-2%
	4	31	35	30	30	30	29	185	3%
	5	31	32	30	30	30	31	184	2%
	6	31	36	30	30	30	31	188	4%
	7	33	31	30	30	30	32	186	3%
	8	30	32	30	30	30	30	182	1%
	9	31	31	30	30	30	30	182	1%

註：檢查數目低於目標數目，以灰色方格標示。

分區	合約區域	分區	合約區域
1.	中西區、灣仔、東區及南區	4.	屯門及元朗
2.	離島、油尖旺及九龍城	5.	觀塘、西貢及黃大仙
3.	深水埗、荃灣及葵青	6.	沙田、大埔及北區

檢查數目 (建築工程)

年份	月份	分區 1	分區 2	分區 3	分區 4	分區 5	分區 6	分區 7	合計	
檢查目標數目		30	30	30	30	30	30	20	200	%
2021	1	33	30	35	33	37	33	22	223	12%
	2	33	30	30	32	24	36	27	212	6%
	3	29	31	21	31	33	35	22	202	1%
	4	30	19	30	33	28	21	25	186	-7%
	5	30	30	37	32	31	30	24	214	7%
	6	30	29	34	32	31	35	21	212	6%
	7	38	31	33	33	31	44	24	234	17%
	8	49	31	38	34	36	44	27	259	30%
	9	34	31	37	37	30	35	25	229	15%
	10	31	31	34	33	32	35	26	222	11%
	11	33	30	31	30	31	35	25	215	8%
	12	30	30	30	33	31	30	24	208	4%
2022	1	36	30	31	37	30	31	26	221	11%
	2	32	30	29	32	27	28	20	198	-1%
	3	30	31	29	31	30	30	22	203	2%
	4	33	30	31	34	30	30	26	214	7%
	5	35	27	31	30	30	34	26	213	7%
	6	39	31	32	33	30	33	26	224	12%
	7	34	32	30	31	30	33	25	215	8%
	8	57	38	30	32	34	34	26	251	26%
	9	41	30	32	31	30	31	26	221	11%

註：檢查數目低於目標數目，以灰色方格標示。

分區	合約區域	分區	合約區域
1.	中西區、灣仔、東區及南區	5.	觀塘及黃大仙
2.	離島、油尖旺及九龍城	6.	沙田及北區
3.	深水埗、荃灣及葵青	7.	西貢及大埔
4.	屯門及元朗		

25 所學校給予不滿意評級學校的項目

緊急修葺工程

評級項目		給予不滿意評級學校數目 (評級低於5分)
定期工程顧問		
1	工程開展前與校方的聯絡	2
2	工程進行期間與校方的溝通	2
3	專業地提供意見及回應查詢	3
4	明白校方運作上的需要	2
5	監督人員的充足度和固定性	4
6	對工程的監督和管理	5
7	整體工程進行的安排	3
8	能配合校方九月份開學的新課堂	2
9	向校方交代未能完工項目的安排	5
10	整體表現	4
定期保養承辦商		
1	工地安全措施	4
2	工程進行期間與校方的溝通	5
3	人手的充足度及合宜調配	5
4	工程人員的紀律和禮貌	3
5	工程人員的手工和心機	6
6	能採用合適的工程材料	3
7	施工期間工地的整潔	4
8	工程完成的準時性	8
9	工程的整體進度	6
10	整體表現	6

註：部分學校給予不滿意評級的項目多於一個，因此學校數目總和不是 25 所。

大規模修葺工程

評級項目		給予不滿意評級學校數目 (評級低於5分)
定期工程顧問		
1	工程開展前與校方的聯絡	2
2	工程進行期間與校方的溝通	4
3	專業地提供意見及回應查詢	2
4	明白校方運作上的需要	1
5	監督人員的充足度和固定性	3
6	對工程的監督和管理	6
7	整體工程進行的安排	4
8	能配合校方九月份開學的新課堂	7
9	向校方交代未能完工項目的安排	5
10	整體表現	2
定期保養承辦商		
1	工地安全措施	3
2	工程進行期間與校方的溝通	6
3	人手的充足度及合宜調配	9
4	工程人員的紀律和禮貌	2
5	工程人員的手工和心機	8
6	能採用合適的工程材料	5
7	施工期間工地的整潔	9
8	工程完成的準時性	13
9	工程的整體進度	11
10	整體表現	6

註：部分學校給予不滿意評級的項目多於一個，因此學校數目總和不是 25 所。